

固根本 稳预期 利长远 长沙市天心区“三位一体”推进法治建设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罗霞 通讯员 周雯轩

全市率先制定区级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全市率先成立首届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近年来,天心区多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该区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三位一体”推进法治天心建设,成为全市第一个成功创建湖南省首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连续18年获省“平安县市区”称号。

抓统筹

推进法治天心建设系统化

“我主持制定了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先后多次组织中心组成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等内容,带头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研讨,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年重点工作。”在天心区2022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集中述法活动中,区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何东报告履职情况。

抓住关键少数,开展主要负责人集中述法,是推进法治天心建设系统化、全面压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的重要手段。

天心区充分发挥全面依法治区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印发《关于调整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协调小组的通知》,进一步强化工作联动机制。

执法、司法、守法普法3个协调小组立足职责分工,做好行政执法、司法、普法3篇“文章”,定期召开会议专题部署重点工作,研究重点问题,协同发力,精准施策,合力推进依法治区工作。

高质量编制《长沙市天心区“十四五”法治建设规划(2021-2025年)》和落实长沙市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措施清单,明确未来5年全区法治建设目标任务,深化体制机制建设,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区、法治政府建设、法治社会建设、公共法律服务等工作。

制定年度法治督察工作方案,完成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自查,以督促改,补齐法治建设短板,并联合两办督查室、区委政法委高规格开展实地法治督察。

抓重点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规范化

2022年7月20日,天心区首届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正式成立,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全面开启提质增效的新征程。

该区积极推进行政复议改革,全市率先成立首届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推行“行政复



2022年12月,天心区组织开展2022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集中述法。

议+调解”办案机制,出台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规定,健全行政应诉工作机制,推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常态化,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打造智慧复议“天心样本”。

该区还制定区级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充分发挥法制审查职能作用,主动服务疫情防控、自建房专项整治及招商引资等重点工作,强化法制审查把关,注重法律风险管理,为各类政府文件、政府合同出具法律意见354份。开展规范性文件涉及行政处罚内容专项清理行动,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管理,制发政府规范性文件10件,报备率、及时率及规范性均为100%。

为加强源头规范,该区探索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推动行政执法机关严格落实裁量基准制度。开展大范围实用型基层行政执法人员专题业务培训,加强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全面启用国家统一样式行政执法证件,组织全区90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和监督人员进行执法业务考核,规范行政执法人员管理。

区司法局联合区纪委监委、区人大、区政协相关部门组成评查组,深入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加大对重要领域、重大事项的专项监督,以问题为

导向,倒逼执法部门提高认识,持续推动行政执法规范公正文明。

抓治理

推进法治社会红利普惠化

徐娣楼上业主的房屋漏水多年,严重影响她正常的生活。可楼上业主及租户总以各种理由推脱不解决,街道和社区多次出面均没有结果。在天心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的帮助下,因漏水问题困扰8年的徐娣终于为自己维护了合法权益,邻里矛盾也得到化解。

天心区注重发挥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的示范引领作用和基层公共法律服务站点的联动作用,进一步健全社区(村)法律顾问制度,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开展法律援助“五进”活动,统筹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提供均等普惠的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公共法律服务。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调解促稳定、喜迎二十大”专项调解活动。以创建平安天心为目标,优化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衔接联动,加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

制发天心区“八五”普法规划。选配强法治副校长(园长)队伍。组织开展大学生“送

法下乡”、农村法治宣传月、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周和国家宪法日等主题活动。压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制定年度普法



2022年3月,天心区召开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全体(扩大)会议。



天心区不断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责任清单。制作《依法防疫,普法同行》《“宪”在身边》动漫微视频,法治文化产品不断丰富。

此外,积极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赤岭路街道芙蓉南路社区成功获评第十批湖南省民主法治示范社区。以社区提质提档和美丽乡村建设为契机,积极推进社区、村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培育推树大托铺街道大托新村、南托街道滨洲新村等参评全市法治乡村示范点创建,以创促优,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据统计,2022年,全区共有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3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村)14个;各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共接待群众法律咨询9800余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32件;各级调解组织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946起,其中重大疑难纠纷27起;举办法治宣传340余场次,发放普法宣传资料10万余册。